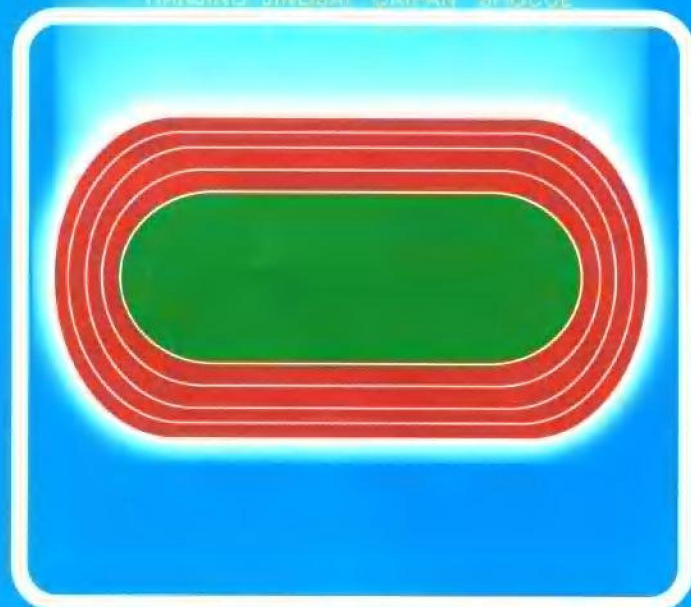


田径竞赛

TIANJING JINGSAI CAIPAN SHOUCE



王博主编

裁判手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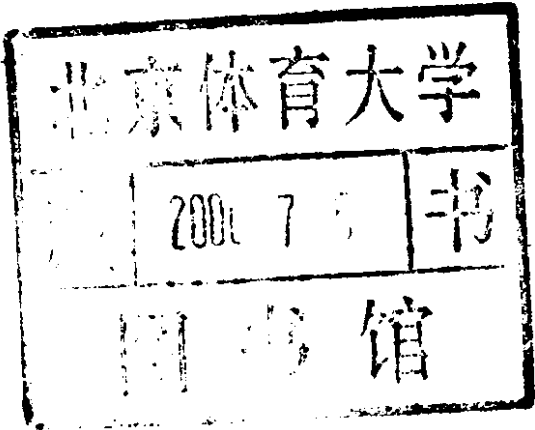
人民体育出版社

体育运动竞赛丛书

田径竞赛裁判手册

王倩 主编

Ty07/23



人民体育出版社

(京)新登字 040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田径竞赛裁判手册/王倩主编. —北京:人民体育出版社,1999

(体育运动竞赛丛书)

ISBN 7-5009-1828-3

I. 田… II. 王… III. 田径运动-运动竞赛-裁判法-手册 IV. G820.4-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14610 号

*

人民体育出版社出版发行
中国铁道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10.25 印张 160 千字

1999 年 10 月第 1 版 1999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15,150 册

*

ISBN 7-5009-1828-3/G·1727

定价:15.50 元

社址:北京市崇文区体育馆路 8 号(天坛公园东门)

电话:67143708(发行处) 邮编:100061

传真:67116129 电挂:9474

(购买本社图书,如遇有缺损页可与发行处联系)

编写说明

组织田径运动竞赛是一项复杂的社会工作和系统工程,涉及的面比较广,涉及的单位及部门较多,工作难度也相对较大。因此,合理地组织田径运动竞赛不仅是圆满完成田径竞赛组织工作的保证,亦是衡量组织者组织管理水平的标志。

我们在最新出版的国际田联竞赛规则手册的基础上,结合近年来我国各种类型田径运动会中竞赛组织的成功经验和教训,编写了这本《田径竞赛裁判手册》,为田径裁判员及基层体育工作者提供帮助和参考。本书主要面向中小型田径运动会的组织工作和裁判工作者,兼顾大型田径运动会的组织特点,尝试采用系统工程的方法,分析并论述田径比赛的组织和裁判方法,具有较强的实用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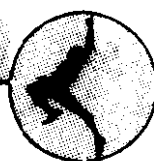
本书可以作为教材使用,亦可为举办各种类型和级别的田径运动会提供有效的方法和有益的参考。

参加本书编写工作的有(以姓氏笔画为序):北京体育大学田径教研室、田径国家级裁判员王倩、李老民、沈信生、姚国强、章碧玉副教授和一级裁判员李铁录、黄坚毅、韩慧、李春雷同志。王倩副教授对全书进行了串编和修改。

对书中出现的错误和不足之处,请读者在使用过程中提出宝贵意见。

编者

1999年9月



目录

第一章 田径运动竞赛的组织工作	1
第一节 田径运动竞赛的意义及作用	1
第二节 田径运动竞赛的组织管理	4
第三节 田径运动竞赛中的官员	10
第二章 田径运动竞赛的编排、记录公告工作	15
第一节 编排前的准备工作	15
第二节 编排竞赛日程	19
第三节 编排比赛秩序册	27
第四节 比赛中的编排记录公告工作	47
第五节 比赛后的工作	51
第六节 大型田径比赛编排工作的计算机系统	54
第三章 裁判长的职责	55
第一节 总裁判	55
第二节 副总裁判	59
第三节 径赛裁判长	60
第四节 田赛裁判长	63
第五节 外场径赛裁判长	66
第六节 全能裁判长	68
第四章 赛前、赛后控制中心的工作	71
第一节 赛前控制中心的工作	71
第二节 赛后控制中心的工作	76
第五章 径赛裁判工作	81
第一节 起点裁判工作	81
第二节 人工计时裁判工作	92



第三节	终点摄影计时裁判工作	105
第四节	终点裁判工作	112
第五节	检查裁判工作	125
第六节	风速裁判工作	140
第六章	田赛跳跃项目裁判工作	145
第一节	跳跃项目裁判的共同工作	145
第二节	跳高裁判工作	150
第三节	撑竿跳高裁判工作	158
第四节	跳远、三级跳远裁判工作	168
第七章	田赛投掷项目裁判工作	179
第一节	投掷项目裁判的共同工作	179
第二节	推铅球裁判工作	186
第三节	掷铁饼、链球的裁判工作	193
第四节	掷标枪裁判工作	200
第八章	全能运动裁判工作	209
第九章	外场径赛裁判工作	217
第一节	竞走裁判工作	217
第二节	马拉松裁判工作	234
第三节	公路接力赛跑的裁判工作	249
第四节	越野赛跑的裁判工作	256
第十章	比赛的宣告工作	261
第十一章	田径等级裁判员的报考工作	267
第一节	田径等级裁判员的报考准备工作	267
第二节	报考田径等级裁判员的一般准备程序	269
附录 1	田径等级裁判员考试试题及参考答案	271
附录 2	田径竞赛常用英语词汇	313



第一章

田径运动竞赛的组织工作

田径运动是现代竞技体育的重要组成部分，它以走、跑、跳跃、投掷及全能运动项目为内容，根据竞赛规则进行个人或集体的体能、技术、战术、心理等诸方面的较量，比速度、比高度、比远度，运动强度大、比赛紧张激烈、竞争性强，具有较高的锻炼价值。田径运动具有一定的代表性，其运动水平的高低往往反映了一个国家或地区体育整体水平的高低。

第一节 田径运动竞赛的意义及作用

一、田径运动竞赛是群众性体育活动的的重要组成部分

田径运动是群众性体育竞赛的主要项目之一，其竞赛项目多、影响大、竞争激烈，一向为广大人民群众所喜爱。开展田径运动竞赛可以向广大人民群众宣传田径运动科学知识，丰富人民群众的业余文化生活，提高人们参与田径运动的自觉性、积极性，促进人们掌握锻炼身体的基本手段，以此达到全面发展



人的身体素质,锻炼意志品质,培养良好的集体主义、爱国主义精神,是增强人民体质和进行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对普及、推动群众性田径运动的开展起着重要的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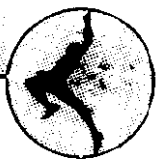
群众性田径运动竞赛的形式多种多样,主要以综合性的田径运动会为主,其特点在于项目设置可以简单易行,技术性项目较少,趣味性较强,参加比赛人员多,整个比赛场面活泼热烈。其次是以长距离走、跑为主的比赛,其形式简单,以锻炼身体、纪念活动等为主,达到健身、健心的作用。

二、田径运动的竞赛在竞技体育中占据重要地位

田径运动在国际上的影响甚大,它是奥林匹克运动会中奖牌最多的项目,世界各国都十分重视发展田径运动。大中型田径竞赛是根据国际、洲际田径联合会或我国国家、省、自治区、直辖市各级体育主管部门制定的竞赛计划而举办的各类有组织的以争取优胜为目的的体育比赛。其主要任务旨在比较参赛国家或单位的田径运动竞技水平,促进田径运动技术水平的提高,在竞赛中夺取胜利,为国家、民族争取荣誉。伴随着人类科学的进步与发展,田径运动竞赛作为竞技体育中的一项重要内容,对振奋民族精神,激发人们的爱国热情,推进国家经济文化的建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起着越来越重要的影响。

三、田径运动的竞赛形式

1. 国际田径比赛



国际田联对国际间的田径比赛统称之为“国际田径运动会”，并且对这些比赛作了专门的规定，目前这些比赛共有七类。

(1) 奥林匹克田径运动会、世界田径锦标赛和世界杯田径比赛，在国际田联手册中列为 a 类；

(2) 洲、地区或区域的锦标赛、运动会和杯赛，在国际田联手册中列为 b 类；

(3) 分组的运动会或锦标赛，在国际田联手册中列为 c 类；

(4) 在两个或两个以上会员之间，或在联合组织起来的会员组织之间进行的对抗赛，在国际田联手册中列为 d 类；

(5) 经国际田联专门批准的国际邀请赛，在国际田联手册中列为 e 类；

(6) 经一个地区小组协会专门批准的国际邀请赛，在国际田联手册中列为 f 类；

(7) 经一个会员组织专门批准，外国运动员也可以参加的其他运动会，在国际田联手册中列为 g 类。

2. 国内田径比赛

(1) 全国运动会、全国城市运动会及由国家体总或中国田径协会主办的国内田径比赛；

(2) 全国工人运动会、全国农民运动会、全军运动会、全国大学生运动会、全国中学生运动会、全国体育院校运动会田径比赛；

(3) 中国田径协会特许的田径比赛；

(4)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城市、各行业体协、各直属体育院校举办的田径比赛以及上述各单位举办的田径邀



请赛；

(5)地、市级田径比赛；

(6)县(市)及县(市)以下级田径比赛。

第二节 田径运动竞赛的组织管理

主办田径运动竞赛是一项复杂而细致的组织管理工作，其组织管理的水平直接影响到整个田径竞赛的顺利进行。因此，根据现行的田径竞赛规则，有计划、周密地组织好各种田径运动竞赛活动，对发挥各有关单位及人员的积极性、提高工作效率、达到运动竞赛的预期目的都有着极为重要的意义。

一、田径运动竞赛的组织形式

1. 承办较高级别田径运动竞赛的组织形式

承办较高级别的田径竞赛，应由主办单位提出基础方案(包括大会经费来源、竞赛规程、竞赛规模等)，再由承办单位提出可行性意见，在征得有关主管部门的同意后，便可正式承接比赛。承办单位应在本单位主管负责人的主持下，召集与本次田径竞赛发生关联的有关部门负责人参加的运动会业务协调会，以便使比赛得到本地区各部门的支持，保证比赛的顺利进行。主办单位对运动会的组织工作应参与和指导，对各项工作实施管理和监督，并根据竞赛的性质和规模拨给一定经费。另外，承办单位只负责执行或协助制定规程，规程的解释权和修



改权均在上级主管部门。

2. 主办本地区或本单位田径竞赛的组织形式

由各级体育主管部门或工会、共青团等团体组织主办的本地区或本单位的竞技性或群众性田径比赛,均由各部门各单位的主管领导统一指挥,各具体职能部门负责协同工作。组织机构由本单位、本系统的各职能部门的人员组成,上级部门一般不参与工作。竞赛规程从制定到颁发实施及其修改、解释均由本部门或单位的竞赛主管部门负责。

二、田径运动竞赛的组织机构和职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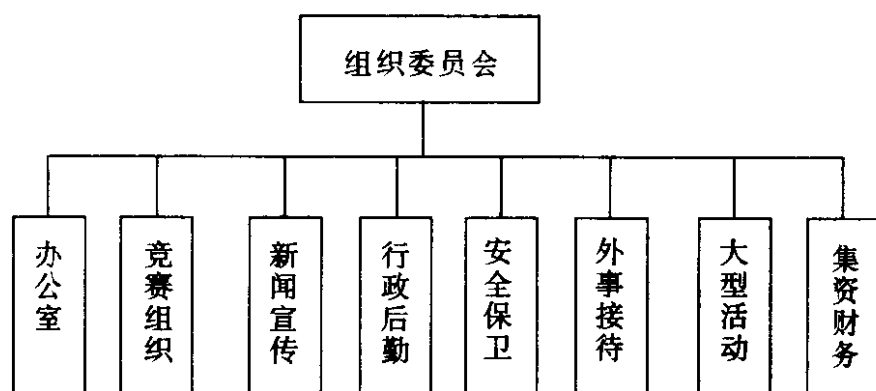
田径运动会的组织与进行是一项复杂而细致的管理工作,为了统一领导,便于工作,必须建立一定的组织机构,其形式和规模根据实际需要确定。

1. 组织委员会:田径竞赛的组织工作是以体育主管部门为主,在其他有关部门密切配合下进行的,领导机构为委员会制(以下简称组委会)。大中型田径运动会组委会一般设主任一人,副主任若干人,委员若干人。组委会主任一般由政府有关行政领导担任,副主任由主办单位和承办单位的有关领导担任,委员中包括体育部门各职能机构的领导,协作单位职能机构的领导,以及与本届运动会有关的新闻、服务、公安等单位负责人及部分有代表性的参赛单位的负责人等。委员会的成员人数视竞赛的性质和规模而定,没有具体的限额。小型竞技性和群众性田径竞赛的组委会人员构成与大型田径运动竞赛大致相同,但应简化。无论比赛规模大小,组委会均是全面领导运动会各



项工作的最高机构。

2. 组委会下设机构：建立组委会下设的各专门职能机构是田径竞赛组织、管理工作的关键，是保障田径比赛顺利完成的重要环节。因此，合理设置机构、划分明确职能、工作落实到人，对圆满完成竞赛任务至关重要。组织机构的设置一般包括组织委员会或竞赛委员会、办公室、竞赛、新闻宣传、保卫、行政后勤等主要工作机构(图一1)。另外，大型田径运动会根据其需要可设大会主席团、大型活动、外事、工程、集资等机构。中小型运动会可根据实际需要设立工作机构。



图一1 组织委员会的机构设置

三、田径运动竞赛的组织实施

运动会的组织实施一般分为赛前准备、比赛实施、赛后总结三个阶段。

1. 赛前准备阶段的工作

(1) 筹备并建立组委会。

(2) 制定竞赛计划，提出申办申请，提交上级部门批准。竞赛计划内容主要包括：



- ①竞赛目的和名称;
- ②比赛的规模、地点及举办日期;
- ③参赛人员的资格和数额。

(3) 制定组织方案和竞赛规程, 发送竞赛规程及报名表, 大中型运动会应在赛前半年到 1 年发送; 小型运动会可视具体情况而定, 但至少要在赛前两个月发送。

(4) 组织报名: 大中型运动会报名工作分两次进行: 第一次是初步报名, 在赛前 3 个月截止; 第二次是最后报名, 赛前 1 个月截止; 小型运动会一般只有 1 次报名, 赛前 20 天截止。

(5) 建立组织机构

- ①设置有关职能机构;
- ②确定工作岗位和人员的分工职责。

(6) 竞赛组织工作准备

- ①组织编排、印刷、发放秩序册;
- ②选聘仲裁及裁判人员;
- ③确认报名单, 制定各类表格。

2. 比赛实施阶段的工作

(1) 确定大会报到日期: 包括各机构人员、裁判员、工作人员、各参赛队等。

(2) 召开各类会议, 包括组委会(竞委会)会议、技术会议、裁判员会、领队会等。

(3) 开幕前的礼宾活动和开幕式。

(4) 比赛: 根据竞赛规程和规则, 按比赛日程组织比赛。

(5) 闭幕式。

3. 比赛结束阶段的工作



- (1) 运动员、裁判员离会;
- (2) 竞赛工作总结;
- (3) 整理资料归档;
- (4) 编印、发放比赛成绩册;
- (5) 汇报组织竞赛结果。

4. 组织方案的内容

组织方案是田径运动会各项工作的依据,它包括以下内容:

(1) 运动会的名称和目的任务:根据体育运动的方针、任务、性质和其他特殊要求等确定。

(2) 运动会的规模:根据运动会的任务确定,应包括主办单位、参加单位、参加人数(运动员、裁判员、工作人员)、竞赛组别和项目、运动会的地址和日期等。

(3) 运动会的组织机构:根据工作需要确定,包括组织形式、工作人员名额、组织委员会下设的主要工作部门及其负责人名单等。

(4) 运动会的经费预算:本着勤俭节约的精神,根据需要作出计划。一般包括会场布置、场地修建、器材、奖品、交通、饮食、住宿、招待、大会工作人员的劳务费用、邮电、医药、印刷、文具费用等。

(5) 工作步骤:主要说明大会筹备工作分为几个阶段进行,各阶段主要工作的安排。

5. 竞赛规程的内容

竞赛规程是进行竞赛工作的依据,主要内容包括以下几方面:



(1) 根据组织方案拟定运动会的名称、目的要求、主办单位、承办单位、比赛日期及地点、参加单位及组别等。

(2) 比赛项目：根据运动会的性质、规模、参加的组别和运动员的水平等实际情况设置。

(3) 参加比赛办法：包括各个单位可参赛人数(男女)，每人可报几项，每项可报几人，以及参加者的资格规定等内容。

(4) 报名办法：说明报名表格的填写方法，报名开始和截止日期，报名资格以及身体检查规定等。

(5) 计分及奖励办法：说明各项目录取的名额、单项和集体项目、全能和破纪录以及团体总分的计算方法与奖励方法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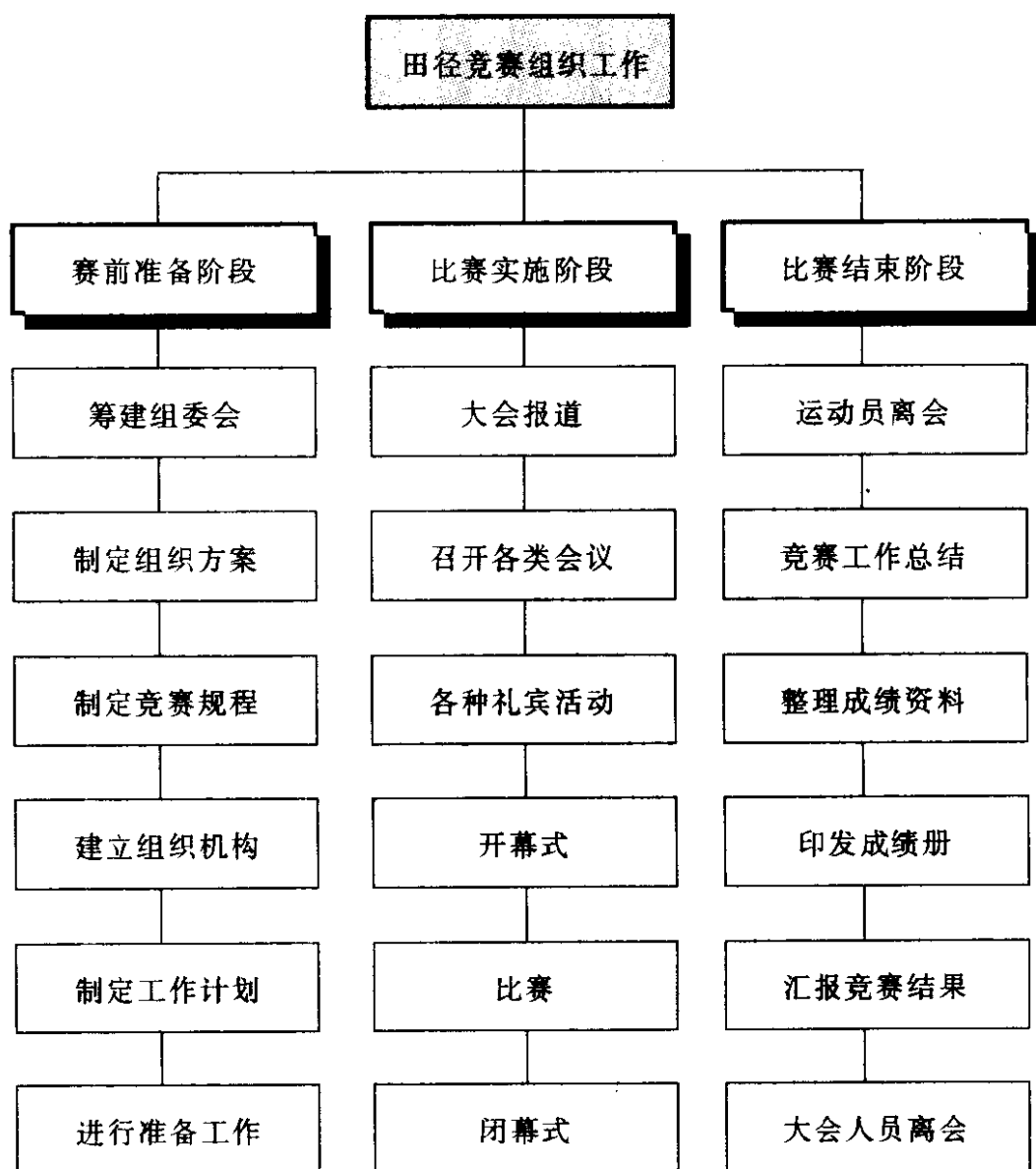
(6) 比赛规则：采用最新田径规则和补充规定。

(7) 参加竞赛单位应注意事项，包括对各单位的要求及报到日期等内容。

6. 田径竞赛组织工作的程序

了解和制定田径竞赛组织工作的程序可明确整个比赛组织工作的内容和程序，确定工作方法，明确分工和职责，对工作十分有益。

图一 2 是田径竞赛组织工作的基本程序。



图一 2 田径竞赛组织工作的基本程序

第三节 田径运动竞赛中的官员

为保证田径竞赛能公正、准确,符合规则规定的条件,国际田联对比赛中官员的设置作了明确的规定。我国田径规则对国



内比赛应指派的官员也作出了相应的规定。

一、官员的设置和委派

根据规则规定,凡举办国际 a、b 类的比赛,应从国际上指派下列官员:1. 组织代表,2. 技术代表,3. 医务代表,4. 兴奋剂检查代表,5. 国际技术官员,6. 国际竞走裁判员,7. 国际终点摄影裁判员,8. 仲裁。

举办 a 类国际比赛:上述 1、2、3、4、8 的人选由国际田联理事会选派;5 的人选由国际田联理事会根据技术委员会提交的名单决定。6 的人选由国际田联理事会根据竞走委员会提交的名单决定。7 的人选由国际田联技术代表任命。

举办国内一类比赛,应由中国田径协会指派与上述 1~7 相应的官员;举办国内二、三类比赛,由中国田协指派技术代表、技术官员和竞走裁判员。其中技术代表 1~2 人,技术官员 5~7 人。

举办 a、b、c 类国际比赛均应设立由 3、5 或 7 名仲裁委员组成的仲裁委员会,其他比赛可视实际需要设置。

二、工作职责

1. 技术代表

在大会组委会的支持下,与大会组委会共同保证全部技术性安排完全符合国际田联规则的规定;提交竞赛日程、报名标准和比赛器材的建议,决定田赛项目的及格标准和径赛项目的赛